**南宁市金盾道路清障有限责任公司**

**人才猎聘及人事代理服务采购项目**

**比**

**选**

**文**

**件**

**比选发起人：南宁市金盾道路清障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

# 目录

第一章 比选须知 1

一、总则 3

二、比选文件 3

三、申请比选报价说明 3

四、比选申请文件的编制 3

五、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5

六、评比 5

七、授予合同 6

第二章 合同条款 8

第三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12

一、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13

二、商务技术部分材料目录 23

三、报价部分材料目录 26

第四章 评比办法 28

一、综合评分办法 28

二、总分计算公式 28

四、中选标准 30

#

# 第一章 比选须知

比选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规定 |
| 1 | 项目名称 | 南宁市金盾道路清障有限责任公司人才猎聘及人事代理服务采购项目 |
| 2 | 项目范围 | 为南宁市金盾道路清障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人才猎聘及人事代理服务 |
| 3 | 项目内容 | 服务内容包括：协助猎聘关于采购人办理“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二级、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二级”“安全生产许可证”资质所需的人员，持证人证书条件由中选人按资质标准猎聘。（具体服务内容详见比选文件中合同条款） |
| 4 | 资金来源 | 企业自筹 |
| 5 | 计费方式 | 人才猎聘及人事代理服务费采用总价包干，费用不予调整。 |
| 6 | 上限控制价 | 项目本次项目含税上限控制价为：75万元。 |
| 7 | 报价方式 | 比选申请人必须对比选项目内容中所有工作内容作完整唯一的报价。 |
| 8 | 合同期限 | 人才猎聘时间在2024年7月12日前完成，具体履约时间详见合同条款。 |
| 9 |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经营范围含信息咨询或人力资源服务等相关内容的企业。2.最近3年没有受到行政处罚或行业处分。3.未被国家、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无犯罪行贿记录。4.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报价。5.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10 | 获取比选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比选文件售价 | 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地点：南宁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网。方式：本项目实行网上发售电子版比选文件，不再出售纸质比选文件。凡有意参与的潜在比选申请人，请登录南宁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网(http://www.nngdjt.com/)的招标招商中的招标公告处下载比选文件。售价：比选文件不收取费用。 |
| 11 | 比选有效期 | 90天（比选有效期是指为保证比选发起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审和与中选人签订合同而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比选有效期从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算起。） |
| 12 | 比选申请文件份数 | 纸质版一式五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四份（中选后提交电子版） |
| 13 |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地址 | 比选申请文件现场递交地点：南宁市友谊路21-6号南宁市金盾道路清障有限责任公司三楼311-312室。比选申请文件邮寄地址：南宁市友谊路21-6号南宁市金盾道路清障有限责任公司三楼309室。 |
| 14 |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期 |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期：2024年7月4日下午15:00前。现场递交文件时间为：2024年7月4日下午14：30—15:00。 |
| 15 | 比选时间、地点 | 时间：2024年7月4日下午15:00地点：南宁市友谊路21-6号南宁市金盾道路清障有限责任公司三楼311-312室 |
| 16 | 评比办法 | 综合评分办法（详见第四章） |
| 17 | 中选通知 | 比选人根据评比委员会的评比结果在比选有效期内向中选的比选申请人发出中选通知书。比选人无义务向未中选的比选申请人解释未中选原因和退还其比选文件。 |
| 18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赵工 187 7525 5753 |
| 19 | 其他事项 | 中选单位如放弃中选资格，则比选发起人有权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三年内禁止其参加比选发起人的任何采购活动。 |

## **一、总则**

**1.项目比选说明**

1.1 项目比选的说明见比选须知前附表（以下称“前附表”）第1项～第19项所述。

1.2 上述项目按照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作为依据，并按照南宁市政府现行有关规定执行，南宁市金盾道路清障有限责任公司现通过比选来择优选定服务单位。

**2.工作内容**

服务内容包括：协助猎聘关于采购人办理“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二级”“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二级”“安全生产许可证”资质所需的人员，持证人证书条件由中选人按资质标准猎聘。（具体服务内容详见比选文件中合同条款）

**3.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见前附表第4项所述。

**4.****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比选申请人必须具有前附表第9项相应的资质及要求。

**5.****申请比选费用**

比选申请人应承担其编制文件与递交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评比结果如何，比选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 **二、比选文件**

**6.****比选文件的组成**

6.1比选文件包括比选须知前附表、比选须知、合同条款（格式）、比选申请文件格式、评比办法。

6.2比选申请人应认真审阅比选文件中所有的比选文件内容要求。如果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文件不能符合比选文件的要求，责任由比选申请人负责。实质上不响应比选文件要求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被拒绝。

**7.****比选文件的解释**

7.1比选申请人在获取比选文件后，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均应在递交文件截止时间 3个工作日前的正常工作时间内，用当面递交书面通知比选人，其他方式为无效。比选人将于递交文件截止时间2天前以书面形式,在南宁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网(http://www.nngdjt.com/)发布，予以答复。

**8.****比选文件的修改**

8.1 在递交文件截止日期前2天，比选人可以采用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比选文件。

8.2 补充通知将以书面形式，在南宁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网(http://www.nngdjt.com/)发布，补充通知作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比选申请人起约束作用。

## **三、申请比选报价说明**

**9.****申请比选报价**

9.1申请比选报价见比选须知前附表第7项所述。

## **四、比选申请文件的编制**

**10.****比选申请文件编写注意事项**

10.1比选申请人应认真阅读比选文件，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编制比选申请文件。如果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没有对比选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有可能导致该比选申请文件被拒绝。

10.2比选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是指本比选项目所涉及的最低人员配置、价格、服务及其它要求、合同条款等内容。

10.3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文件所有来往函件统一使用中文(特别规定除外)。

10.4比选申请文件中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比选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11.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

**11.1比选申请文件由资格审查部分、商务技术部分、报价部分三部分组成，详细要求与部分格式详见第三章。**

**11.2资格审查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诚信声明；**

**（2）比选函；**

**（3）公司营业执照；**

**（4）公司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比选申请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6）授权代表人身份证；**

**（7）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记录；**

**11.3商务技术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类似项目业绩表；**

**（2）企业综合实力；**

**（3）拟投入人员；**

**（4）承诺书；**

**（5）服务方案；**

**11.4报价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报价表。**

**11.5比选申请人需按照比选人提供的比选申请文件格式和顺序另行编制比选申请文件，但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2.****比选有效期**

12.1 比选申请文件在前附表第14条规定的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日期之后的90天内有效。

**13.比选保证金**

13.1本次比选不需要缴纳申请比选保证金。

**14.****比选答疑**

14.1比选申请人提出的与比选有关的任何问题均应在递交文件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的正常工作时间内，用当面递交书面通知比选人，其他方式为无效。比选人将以书面形式通过“比选补遗文件”的形式予以答复。

14.2比选补遗文件包括所有问题和答复，比选人将于递交文件截止时间2天前以书面形式,在南宁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网(http://www.nngdjt.com/)发布，予以答复。

**15.****比选申请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5.1比选申请人按比选文件规定，编制一份比选申请文件“正本”和四份比选申请文件“副本”，并标明“比选申请文件正本”和“比选申请文件副本”。比选申请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5.2比选申请文件正本应使用不能擦去的黑色墨水打印或书写，装订成册，由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亲自签署或加盖印鉴，并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公章，副本可使用已签字盖章的正本复印件。

15.3全套比选申请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比选人指示进行的；或者是比选申请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但修改处应由比选申请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否则修改无效。

## **五、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16.比选申请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16.1比选申请文件装订要求：比选申请文件中资格审查部分、商务技术部分、报价部分分开装订。

16.2比选申请文件密封在一个比选文件密封袋中。

16.3密封袋封口处都应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或粘贴加盖公章的密封条，若密封袋没有加盖公章或破损严重，有可能导致比选申请文件被比选人拒收。

**17.递交比选文件截止期**

17.1比选申请人应在前附表第14项所述规定的时间，将比选申请文件递交至前附表第13项所述的单位和地址。

## **六、评比**

**18.评比委员会**

18.1本项目的评比委员会由5名人员组成。

18.2评比委员会成员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比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比委员会成员应对整个评比活动保密。

18.3评比委员会成员不得在比选期间私下接触参加比选的参选人员，不得接受参选人或相关人员的任何馈赠，不得参加参选人以任何形式组织的宴请、娱乐、旅游等活动，不得透露与评比工作有关的内容情况。比选人应当对参选人报送的文件内容保密，比选人及参与者不得泄露。如果参加竞争的参选人试图采用不正当手段对评委施加影响，取消其比选资格。

18.4严禁任何单位或个人以任何形式操纵、干预评比过程和评比结果。

**19.评比**

19.1比选人将于前附表第13、14项规定的时间、地点递交比选材料，参加评比的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应签名报到，并携带有效证明材料前往，以证实其身份。如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未能在前附表第13、14项所述的时间、地点递交材料并证明其身份，将视同其放弃本次评比机会。

19.2评比会议程序：

19.2.1由主持人宣布评比会议开始，评比委员会确认文件是否密封。

19.2.2评比委员会审查比选申请文件的资格审查部分，并进行评审。

19.2.3由主持人当众宣布审查结果，并宣读有效的比选申请人名称以及比选人认为需要的其他内容。

19.2.4评比委员会审查已通过资格审查的比选申请文件的商务技术部分和报价部分，并进行评审。

19.2.5在评比过程中，评比委员、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比选记录表上签字确认，主持人宣读比选结果。

19.2.6评比结束

**20.评比工作相关要求**

20.1本次比选的工作由评比委员会负责。

20.2出现下列特殊情况之一，本次比选无效，本公司将重新组织比选：

20.2.1在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到达时提交比选申请文件的比选申请人少于3家的；

20.2.2比选申请文件有效的比选申请人仅有2家，且评委认为没有竞争力的；

20.2.3有效比选申请文件只有1家或0家的。

20.3评比过程的保密性。评比委员会成员、有关工作人员及其他知情人不得透露对比选申请文件的评比和比较、中选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比选有关的其他情况。

20.4比选申请人在评比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比公正性的活动，可能导致其中选无效。

20.5比选申请文件的澄清或说明

20.5.1评比时评比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比选申请人就其比选申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错误等的内容予以澄清或说明。

20.5.2比选申请人对要求澄清或说明的内容应在评比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该澄清或说明函应有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名。

20.5.3比选申请人的澄清或说明函作为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20.5.4比选申请人对比选申请文件的澄清或说明不得超出比选申请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的实质内容。

**21.比选申请文件评比相关要求**

21.1比选申请人资格审查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才能进入下一步的评比，资格审查资料有任何一项不合格者其资格审查视为不通过。

**21.2比选申请人或其比选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比选申请文件将视为无效或作废处理：**

**（1）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按时参加评比会议的；**

**（2）比选申请文件未按照规定的要求装订、密封和标记的；**

**（3）本须知第11条规定的比选申请文件有关内容未按本须知第15条规定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未经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4）不按本须知第11条内容提供资料的；逾期递交比选申请文件的；**

**（5）比选申请文件内容不真实的；**

**（6）比选申请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比选文件的要求的；（包括以下内容：比选项目所涉及的人员配置、业绩、价格、服务内容、合同条款等）**

**（7）比选申请人报价超过上控价的，**

**（8）比选申请人不符合前附表第9条所述资格要求。**

21.3评比细则

详见第四章。

21.4确定中选人

评比委员会将按照综合得分由低到高进行排序，得分最高的排名第一（当综合得分相同时，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如意见不一致时，以记名方式投票并按照多数评审意见确定）。如排名第一的比选候选人放弃中选、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比选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比选条件的，比选发起人可以按照评比委员会提出的中选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也可以重新比选。

**22.评比结果公示**

22.1在评比结束后，比选人将在南宁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网(http://www.nngdjt.com/)的招标招商中的中标信息处公示评比结果。

22.2比选申请人如对评比结果有异议，在评比结果公示三天内，可以书面形式向比选人提出质疑。比选人应当在收到比选申请人的书面质疑后五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七、授予合同**

**23.中选通知书**

23.1比选人将向中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

23.2比选人无义务向落选的比选申请人解释落选原因和退还比选申请文件。

23.3中选通知书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4.合同的签署**

24.1中选人应按中选通知书中的相关要求，由中选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前往比选人处与比选人进行签订合同。

24.2中选人如放弃中选资格，则比选人有权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三年内禁止其参加比选人发起的任何采购活动。

24.3中选人被废除中选资格后，比选人有权将标按比选结果排名顺延中选人。

# 第二章 合同条款

**南宁市金盾道路清障有限责任公司**

**与 公司**

**合**

**同**

**甲方：** 南宁市金盾道路清障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签 订 日 期：**  年 月 日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照执行。

1. **服务内容：乙方为甲方猎聘下列人员并提供人事代理服务**

|  |  |  |
| --- | --- | --- |
| 专业人员 | 数量 |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资质要求 |
| XX证/技术等级 |  |  |
| XX证/技术等级 |  |  |
| …… |  |  |
| 合计 |  |  |

备注：

1、人数及专业等级仅供参考，猎聘的人员需符合办理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二级、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二级、安全生产许可证资质要求。

2、如资质申报相关规定政策变化，乙方需随政策变化提供符合资质申报的相应人员，合同总价不变，猎聘人员可共同用于申请本合同涉及的不同资质。

3、该费用采取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猎聘服务费、猎聘人员申报资质期间的社保、工资、税费等相关费用。

**第二条 合同履行**

1、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应在2024年7月12日前，全面完成委托内容。

2、乙方协助猎聘关于甲方办理“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二级、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二级、安全生产许可证”资质所需的人员，持证人证书条件由乙方按资质标准猎聘。

3、甲方向乙方指定账户支付本合同约定的委托服务费用。甲方不得向乙方的未书面授权的工作人员直接支付现金或提供支票，否则，支付无效，乙方一概不予认可。

4、乙方推荐人才必须满足甲方及甲方申办“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二级、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二级、安全生产许可证”资质的人员要求。

5、因甲方的原因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甲方应全额向乙方支付相应服务费用。

**第三条 支付方法**

1、乙方猎聘的人员经系统验证符合办理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二级、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二级、安全生产许可证资质要求，与甲方签订劳动合同后，甲方应于 3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的75%的费用,￥ （大写： ）。

2、甲方办理的“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二级、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二级”资质任何一项在该资质审批的相关官方网站公告显示通过后，甲方应在 3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合同进度款，即合同总价17%的费用，￥ （大写： ）。

3、甲方办理的“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二级”“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二级”“安全生产许可证”资质办结后（以显示电子证为准），甲方应在3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尾款，即合同总价8%的费用，￥ （大写： ）。

**（1）乙方指定账户为：**

账号：

户名：

所属网点：

（2）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票面税率 %。

**第四条 其它事项**

1、甲、乙双方合同有争议时应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无果时，任意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此产生的诉讼费、保全保险费、保全费、律师费等费用概由败诉方承担。

2、为了方便异地签约，甲乙双方通过传真、扫描等数据电文方式签订的合同、确认函与面签签订的合同、确认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若甲方拒绝聘用乙方推荐的持证人，而在12个月内又重新聘用乙方曾经推荐的持证人时，视为乙方已完成委托的猎聘服务工作，甲方需向乙方支付相应服务费。

4、若甲方所申报的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二级、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二级资质，其中一项公告不通过，乙方将继续为甲方提供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人才猎聘服务，无需向甲方退还已收到款项，但第三笔8%的合同尾款甲方无须再支付给乙方；若两项均未通过，则乙方需将甲方所支付的全部款项在收到甲方退款通知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按原路予以退还。

6、乙方向甲方提供申报资质期间的猎聘人员的人事代理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缴纳社保社保、支付工资、代扣代缴税费等服务，相关费用已包含中本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外支付。

7.本委托合同至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一式四份，甲方持三份，乙方持一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

代理人身份证 代理人身份证

签协议时间： 签协议时间：

# 第三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资 格 审 查 部 分

项目名称：

比选申请人： （盖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电话/传真：

地址：

年 月 日

## **一、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1.诚信声明（原件）；

2.比选函（原件）；

3.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4.公司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5.比选申请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原件）；

6.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7.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记录（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8.其他。

备注：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公司公章，并按照目录顺序编排，标注页码

**1.诚信声明**

本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郑重声明：

（1）本公司参加 采购项目比选活动所提交的所有资料、填写数据及所包含的附件资料内容是真实的、合法的、有效的；

（2）本公司未被国家、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无犯罪行贿记录；

（3）同时，我在此所作的声明也是真实有效的，并愿意对在比选过程中有关部门的调查结果承担责任；

（4）本公司提交的所有比选申请资料如有不实，愿接受相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比选申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2.比选函（格式）**

致：南宁市金盾道路清障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方提供的南宁市金盾道路清障有限责任公司人才猎聘及人事代理服务采购项目比选文件，我方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全权代表我方（比选申请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有关比选活动，并提交下述文件：

一、资格审查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二、商务技术部分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三、报价部分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同意在比选申请人须知规定的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日期起遵循本比选文件，并在比选申请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中选。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比选申请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此项比选活动前三年内，没有受到行政处罚或行业处分。

3.我方根据比选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4.我方已详细对照比选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5.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比选项目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7.我方将严格遵守规定，我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接受贵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追究法律责任等处罚：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选、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比选申请人的；

（3）与其他比选申请人恶意串通的；

（4）向比选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与本比选活动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比选申请人（公章）：

年 月 日

注：未按照本比选函的格式要求填写比选函的，将视为不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从而导致该比选申请人竞选无效。

### **3.比选申请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4.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5.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南宁市金盾道路清障有限责任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的（比选申请人名称）在下面签字或盖章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或盖章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为 的项目的服务的比选申请和合同执行，作为比选申请人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单位名称：（公章）

地址：

比选申请人代表（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单位名称：（公章）

地址：

**6.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

**7.**7.**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

（封面格式）

商 务 技 术 部 分

项目名称：

比选申请人： （盖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电话/传真：

地址：

年 月 日

**二、商务技术部分材料目录**

（1）类似项目业绩表（格式自拟）；

（2）企业综合实力（格式自拟）；

（3）拟投入人员（拟投入人员材料，格式自拟）；

（4）承诺书（详见格式模板）

（5）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备注：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公司公章，并按照目录顺序编排，标注页码。

4.承诺书

南宁市金盾道路清障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人才猎聘及人事代理服务采购项目的比选，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选人，我方就本次比选申请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提供高效、专业的人才猎聘及人事代理服务，根据采购人需求，提供一站式人事代理服务。

2.为了保障我方服务质量，我方将定期与采购人进行沟通和反馈，及时了解采购人的需求和反馈意见，以便我方不断优化服务流程和提升服务质量。

**3.若采购人所申报的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二级、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二级资质，其中一项公告不通过，我方将继续为采购人提供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人才猎聘服务，但采购人无须再支付给我方涉及“安全生产许可证”相关的人才猎聘费用;若两顶均未通过，则我方将采购人所支付的全部款项在7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4.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坚决杜绝任何违法违规行为的发生。

特此承诺。

比选申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封面格式）

报 价 部 分

项目名称：

比选申请人： （盖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电话/传真：

地址：

年 月 日

## **三、报价部分材料目录**

1.报价表；

备注：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公司公章，并按照目录顺序编排，标注页码。

### **1.报价表（格式）**

报价单位：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人员 | 专业级别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税率 |
| XX证/技术等级 |  |  |  |  |  |
| XX证/技术等级 |  |  |  |  |  |
| … |  |  |  |  |  |
| 人员费用合计（人民币）： |  | 元 | 元 |  |

备注：

1、人数及专业等级仅供参考，猎聘的人员需符合办理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二级、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二级、安全生产许可证资质要求。

2、如资质申报相关规定政策变化，乙方需随政策变化提供符合资质申报的相应人员，合同总价不变，以上人员可共同用于申请本合同涉及的不同资质。

3、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猎聘服务费、拟猎聘人员申报资质期间的社保、工资及绩效。

4、本表根据需要可扩展。未按照本比选报价表的格式及要求填写比选报价表的，将视为不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从而导致该比选申请人竞选无效。

比选申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第四章 评比办法

## 一、综合评分办法

评比委员会首先对比选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评比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比选申请人按相应的评分细则对商务技术部分、报价部分各自进行打分后进行汇总，比选申请人的最终得分是评比委员会每一位成员综合得分计算出来的算术平均值。

1.资格评审：对比选申请人的资格条件、比选申请文件的完整性和有效性、比选申请文件的有效期等方面进行审查。通过资格评审的比选申请文件进入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2.商务技术、报价评审：由比选评比委员会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对照比选申请文件的应答进行比较，并对各比选申请文件的商务技术、报价内容进行评审，且商务技术部分、报价部分由比选评比委员会讨论定档后进行打分。

3.如比选申请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达不一致，或有明显的文字、数字计算错误的，评比委员会可要求比选申请人进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并详细记录，但不得改变比选申请文件的实质内容。评比委员会对比选申请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比选申请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比选评比委员会的要求。如比选申请人拒绝接受澄清、说明或补正，该报价做无效报价处理。

4.报价评审应以报价口径范围一致的评审价为依据。评审价应在报价的基础上，按照下列约定的因素和方法进行计算（下述修正属于非实质性修改比选申请文件；比选申请人如拒绝下述修正的，则属重大偏差，按无效报价处理）：

（1）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合价为准，并调整单价；

（3）当合价与报价总价不一致时，以报价总价为准，调整相关合价；

（4）评审期间，比选评比委员会不接受任何比选申请人主动提出的对报价及单价、合价的调整；

（5）其它未尽事宜，由评比委员会审议确定(如意见不一致时，以记名方式投票确定)。

5.在评审过程中，评比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比选申请人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比选申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比委员会认定该比选申请人以低于成本报价，报价不合理，其比选申请文件作无效处理。

## 二、总分计算公式

总分即比选申请人评分综合得分，其计算公式：总分＝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报价部分得分

三、评分细则

1.报价部分评分细则（满分30分）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1 | 本项目报价评分（满分30分） | **比选申请人含税报价大于上控价时比选申请文件作无效处理。**当比选申请人含税报价小于或者等于上控价时，资格审查合格的有效报价投标人在5家以上（不含5家）的，将去掉最高和最低有效报价后，取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审基准价；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在5家以下（含5家）的，取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审的基准价。评审时以经评审的基准价为最高分，采用内插法计算，比选申请人报价每高于基准价1％的扣0.6分，每低于基准价1％的扣0.3分，扣完即止。 |

2.商务技术部分评分细则（满分70分）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1 | 类似项目业绩（满分10分） | 2021年6月1日至今具备人才猎聘及人事代理类似业绩，需提供该业绩的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并加盖公章，合同复印件应至少包括合同首页、签章页、服务范围及内容页、合同签署时间页。提供12个以上（含12个）业绩得10分，10个业绩得8分，8个业绩得6分，7个业绩得4分，6个业绩得2分，5个业绩得1分。5个以下不得分。 |
| 2 | 企业综合实力（满分20分） | 依据企业综合说明或企业介绍方案进行综合评价打分：第一档：企业描述详细，企业组织机构完善，企业内部管理完善，具备信息化管理平台，描述详细清晰，16-20分；第二档：企业描述详细，企业组织机构完善，但未提供企业组织结构说明，企业内部管理完善，描述详细清晰，不具备信息化管理平台的，11-15分；第三档：具有企业介绍和企业组织机构简单描述，但企业内部管理制度不完善、描述不全面，描述较为简单的，6-10分；第四档：具有企业简单介绍，但不具有关于企业组织机构描述，且企业内部管理制度不完善、描述不全面，描述较为简单的，得1-5分；第五档：没提供相企业介绍的，得0分。 |
| 3 | 拟投入人员（满分10分） | 第一档：比选申请人提供拟投入人员的配置方案，包含但不限于拟投入人员清单、人员情况、人员数量、岗位职责。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人员（非拟猎聘人员范围内）15名（含15名）以上，人员清单明晰，岗位分工明确，方案可行性强，描述详细的，8-10分；第二档：比选申请人提供人员配置方案，拟投入人员数量及人员情况基本符合比选要求，但岗位分工不够明确，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人员（非拟猎聘人员范围内）12名（含12名）以上，方案可行性较强的，描述较详细的，5-7分；第三档：比选申请人提供人员配置方案，拟投入人员数量及人员情况部分符合招标要求，且岗位分工不够明确，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人员（非拟猎聘人员范围内）3名（含3名）以上，方案可行性较差的，描述简单的，1-4分；第四档：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人员（非拟猎聘人员范围内）3名以下或未提供人员配置方案的，得0分。 |
| 4 | 服务方案（满分30分）（主要从服务态度、服务质量、服务响应时间、培训等方面以及述标问题进行阐述。） | 根据比选申请人所提供的人才猎聘及人事代理服务方案进行综合打分：第一档：方案内容详尽完整，科学合理，完全符合采购人实际需求及项目的实际情况，针对性及可行性强，25-30分；第二档：方案内容较全面，基本符合采购人实际需求及项目的实际情况，可行性较强，得20-25分；第三档：方案内容简略，对采购人实际需求及项目的实际情况响应程度一般，可行性一般，得15-20分；第四档：方案内容欠缺，对采购人实际需求及项目的实际情况响应程度较低，有可行性，得5-15分；第五档：未提供此项方案，得0分。 |

## 四、中选标准

评比委员会将按照综合得分由低到高进行排序，得分最高的排名第一（当综合得分相同时，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如意见不一致时，以记名方式投票并按照多数评审意见确定）。若排名第一的中选候选人自愿放弃资格或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按合同规定履约的，则推荐排名第二的中选候选人，以此类推。